

證 明 書

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 日  
南市肉市營業證字第1090271號

茲證明劉明昇先生(購豬鎖牌號碼：910)確實於 12 月 2 日在本公司承購毛豬後，委託本公司屠宰線代宰，經防檢局派駐獸醫師檢驗合格後，於翌日運出公司販售。

此 證



臺南市肉品  
證明專用章  
臺南倫肉品  
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

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 日